

贵州新能源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新能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7人。会议由郑皓峰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参股设立邯郸新环热力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为积极响应国家大气污染治理的号召，根据“2+26”实施方案要求，公司拟与河北天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1,000万元设立邯郸新环热力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）。其中：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510万元，占新环热力注册资本的51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7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新能源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0日